

辽宁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19）

2019 年 1 月 25 日

目录

一、辽宁省高等职业教育基本情况	1
（一）高职院校数量与分布	1
（二）高职院校层次与类别	2
（三）高职院校办学规模	3
（四）办学基本条件	5
二、辽宁省高职院校的教学管理与人才培养	7
（一）学校教学管理状态	7
（二）专业建设情况	9
（三）课程建设	11
（四）师资队伍建设	14
三、辽宁省高职院校的学生发展与社会评价	18
（一）学生情况	18
（二）社会评价	21
四、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建设的重要举措与成效	24
（一）出台新政策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提供保证	24
（二）实施高水平现代化高职院校和高水平特色专业群建设计划	24
（三）调整优化职业教育专业结构	25
（四）加快高等职业教育机制体制创新	25
（五）推进实训基地和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	26
（六）做好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	26
（七）开展省级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培训工作	27
（八）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27
（九）有序推进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诊断与改进工作	2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28
（一）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还不适应	28
（二）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改革不够深入	28
（三）支持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各项激励政策还不完善	29
（四）人才培养与产业契合度不够	29
（五）信息化建设不够全面	29

(六) 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29
(七) 国际交流与合作不够活跃	30
六、未来发展思路	30
(一)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30
(二) 深入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	30
(三) 健全职业教育制度标准	31
(四) 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	31
(五) 扎实推进“双高”项目建设	32
(六) 推进布局结构调整优化	32
(七) 弘扬工匠精神，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32
(八) 完善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33
(九)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33

一、辽宁省高等职业教育基本情况

（一）高职院校数量与分布

1. 院校数量

2018 年，辽宁省有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 51 所，实际招生的高职院校 44 所（其中抚顺职业技术学院和抚顺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已合并，但数据仍然分开报送）。在独立设置的 44 所高职院校中，有公办学校 36 所，民办学校 8 所。有 22 所为省属院校，占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总数的 50%；有 14 所为市属院校，占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总数的 32%；有 8 所为民办学校，占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总数的 18%。具体情况见表 1、图 1 所示：

表 1：2016-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数量构成情况

（单位：所）

年份	总数	公办			民办
		总数	省属	市属	
2018 年	44	36	22	14	8
2017 年	44	36	22	14	8
2016 年	46	38	24	14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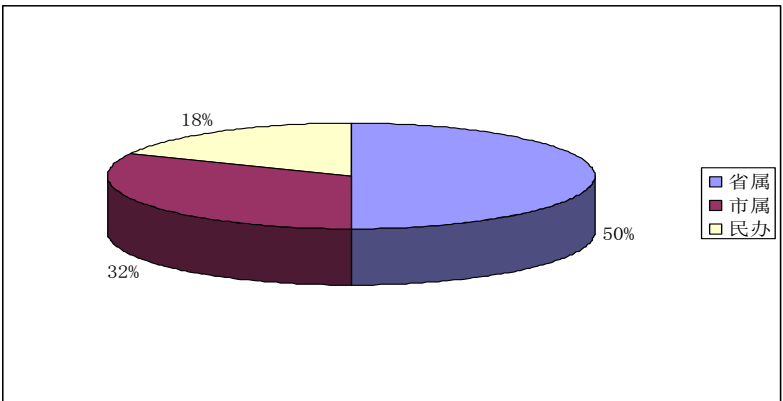


图 1：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校属性所占比例示意图

注：数据来源：1. 辽宁省各独立设置高职院校 2018 年度质量报告 2. 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2. 院校分布

2018 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按区域分布为：沈阳 16 所，占总数的 36.37%；大连 7 所，占总数 15.91%左右；两地合计 23 所，占总数的 52.27%。此外，省内其他各市的锦州、铁岭各 4 所，抚顺、丹东、营口、辽阳各 2 所，本溪、盘锦、阜新、朝阳和葫芦岛各 1 所，这些地区高职院校数量的总和占总数的 47.73%。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大部分集中在沈阳以及大连。8 所民办院校中有 5 所在大连、2 所在沈阳、1 所在锦州。院校具体区域分布情况见表 2、图 2 所示：

表 2：2016-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所)

年份	合计	沈阳	大连	鞍山	抚顺	本溪	丹东	锦州	营口	阜新	辽阳	盘锦	铁岭	朝阳	葫芦岛
2018 年	44	16	7	0	2	1	2	4	2	1	2	1	4	1	1
2017 年	44	16	7	0	2	1	2	4	2	1	2	1	4	1	1
2016 年	46	18	7	0	2	1	2	4	2	1	2	1	4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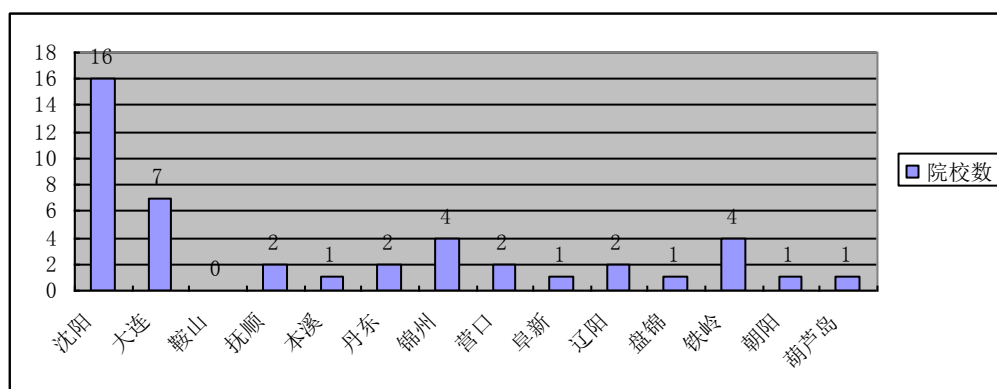


图 2: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区域分布图

(二) 高职院校层次与类别

1. 院校层次

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的 44 所高职院校中，有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沈阳职业技术学院、大连职业

技术学院 4 所为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有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辽宁职业学院、渤海船舶职业学院 3 所为国家骨干高职院校，两类国家级建设院校占高职院校总数的 15.91%。有辽宁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辽宁建筑职业学院、辽宁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等 16 所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占高职院校总数的 36.36%。

2. 院校类别

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的 44 所高职院校按学校类别划分为：综合类院校 8 所、理工院校 20 所、农业院校 2 所、林业院校 1 所、医药院校 2 所、师范院校 6 所、财经院校 3 所、政法院校 1 所、艺术院校 1 所。基本上与辽宁产业结构特点相适应，具体情况见表 3、图 3 所示：

表 3：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办学类别情况

(单位：所)

总计	01 综合 院校	02 理工 院校	03 农业 院校	04 林业 院校	05 医药 院校	06 师范 院校	07 财经 院校	08 政法 院校	09 艺术 院校
44	8	20	2	1	2	6	3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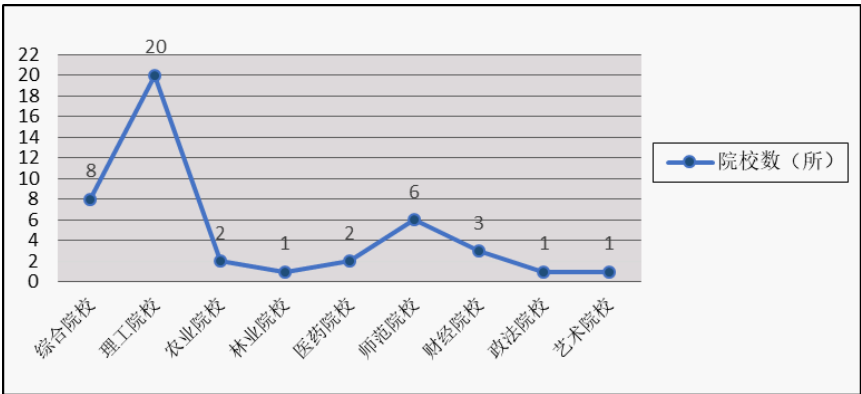


图 3：2018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办学类别示意图

(三) 高职院校办学规模

1. 在校生规模

2018 年，辽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有高职在校生 241724 人，校均规模 5494 人。其中，规模在 10000 人以上的有 3 所院校，分别

为沈阳职业技术学院（12616 人）、大连职业技术学院（10796 人）、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10352 人），在校生总和占在校生总数的 13.97%；规模在 6000–10000 人的有 15 所院校，在校生总和占在校生总数的 45.27%；规模在 3000–6000 人的有 18 所院校，在校生总和占在校生总数的 32.84%；在校生 3000 人以下的有 8 所院校，占 7.92%。与其它省（自治区、直辖市）相比，我省高职院校规模普遍较小。其院校规模分布情况如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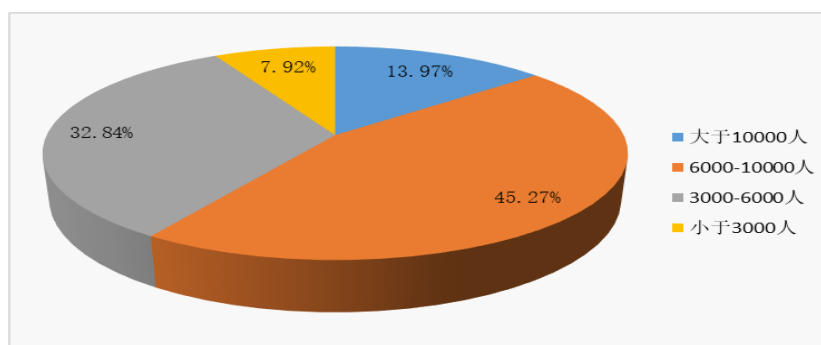


图 4：2018 年辽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在校生数规模示意图

2. 招生规模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计划招生数共计 112039 人。实际录取 88832 人，计划完成率为 79.29%；实际报到 78598 人，报到率为 88.48%。其中，4 所国家示范性院校录取率和报到率最高，分别达到 87.07%和 93.22%，高于全省平均 7.78 和 4.74 个百分点；3 所国家骨干院校录取率和报到率分别为 73.12%和 92.65%，录取率低于全省平均 6.17 个百分点，报到率则高于全省平均 4.17 个百分点；8 所民办高职院校录取率和报到率最低，分别为 60.17%和 84.32%，低于全省平均 19.12 和 4.16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见表 4：

表 4：2017 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招生情况

(单位：人)

学校类别	在校生 总数	计划 招生数	实际录取情况		实际报到情况	
			录取数	录取率	报到数	报到率
44 所院校数	241608	112039	88832	79.29%	78598	88.48%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42909	17910	15595	87.07%	14538	93.22%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7542	8619	6302	73.12%	5839	92.65%
16 所省级示范院校	101474	43903	36277	82.63%	31199	86.00%
36 所公办院校	214306	94389	78212	82.86%	69643	89.04%
8 所民办院校	27302	17650	10620	60.17%	8955	84.32%

(四) 办学基本条件

1. 经费收入与支出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经费总收入 532893.99 万元，校均经费收入总额 12111.23 万元。其中，学费收入 150362.06 万元，占 28.22%；财政经常性补助收入为 228728.3 万元，占 42.92%；中央、地方财政专项投入为 127534.91 万元，占 23.93%；社会捐赠收入 696.58 万元，占 0.13%；其他收入 25572.13 万元，占 4.8%。具体情况见表 5、图 5：

表 5：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不同经费收入渠道情况

	学费 收入	财政经常性 补助收入	中央、地方财 政专项投入	社会捐 赠收入	其他收 入总额
经费额（万元）	150362.06	228728.3	127534.91	696.58	25572.13
所占比例	28.22%	42.92%	23.93%	0.13%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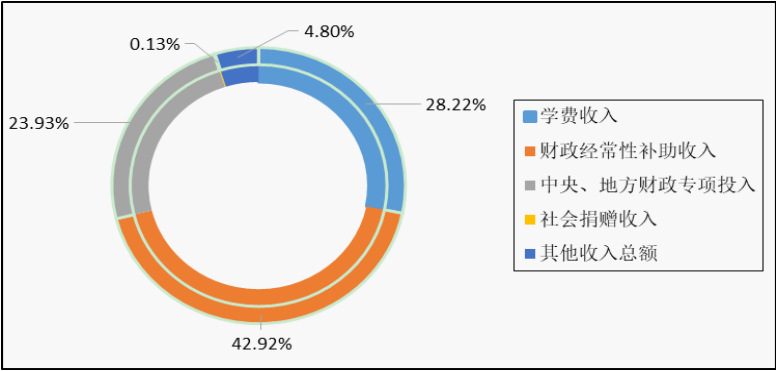


图 5：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经费收入渠道比例示意图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经费支出总额 462151.98 万元，校均经费支出总额 10503.45 万元，生均支出经费数 21565.05 元/生。其中，征地支出 5779.93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33246.66 万元，设备采购 34573.07 万元，图书购置费 16518.93 万元，教学改革投入 6764.64 万元，师资建设 6187.6 万元，日常教学经费支出 52653.91 万元，其他支出 266204.4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表 6、图 6 所示：

表 6：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经费支出情况

	征地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设备采购	图书购置	教学改革	师资建设	日常教学经费	其他支出
经费额 (万元)	2524.27	45807.78	37529.47	9189.23	8903.18	1588.32	51774.61	304835.13
比例	0.55%	9.91%	8.12%	1.99%	1.93%	0.34%	11.20%	65.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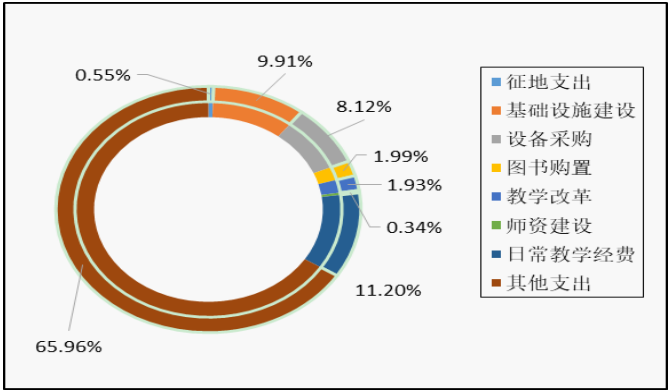


图 6：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经费支出项目比例示意图

2. 生均办学条件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2126.64 元/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9.73 平方米/生；生均图书 76.51 册/生。44 所院校中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超过平均数的院校有 15 所，生均教学行政用房超过平均数的有 18 所；生均图书超过平均数的有 20 所。具体情况见表 7。

表 7. 2017-2018 学年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在均值以上的高职院校

序号	学校名称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	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32433.06
2	辽宁特殊教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7074.98
3	辽宁地质工程职业学院	26923.56
4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21286.02
5	辽宁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20426.63
6	辽宁职业学院	18879.32
7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17359.75
8	渤海船舶职业学院	17151.02
9	大连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16903.3
10	辽宁工程职业学院	16480.46
11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	14050.01
12	辽宁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3882.04
13	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2839.23
14	辽宁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2700.32
15	沈阳职业技术学院	12547.51

二、辽宁省高职院校的教学管理与人才培养

（一）学校教学管理状态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日常教学经费支出 5.18 亿元，比 2016-2017 学年日常教学经费支出 5.27 亿元减少了 0.09 亿元。已制定的文件数校均 59.5 个，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

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占专职教学管理人员总数比例达 89.89%，全日制高职在校生总数占专职政治辅导员总数比例 257.08%。校领导听课校均 15.67 课时，比 2016-2017 学年的 17.79 课时少了 2.12 课时；走访实习点的校均数约为 8.5 次。具体情况见表 8：

表 8：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教学管理系统运行情况

学校教学管理系统	校均
日常教学经费使用（万元）	1176.7
已制定文件总数	59.5
校领导听课的平均数（课时）	15.67
校领导走访实习点平均数（次）	8.5
全日制高职在校生总数占专职政治辅导员总数比例（%）	257.08%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占专职教学管理人员总数比例（%）	89.89
生均奖助金额（元/生）	864.07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在教学管理中，评教客体覆盖面 88.84%，校领导参与评教比例平均达到 88.23%，同行参与评教的比例达到 81.93%，学生参与评教的比例平均达到 81.95%，社会参与评教的比例也达到 61.11%。专职督导人员平均周工作时间 32.32 小时。教学管理的质量监控体系日益得到完善。具体情况见表 9：

表 9：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教学管理评教情况

学校评教运行状态	校均
评教客体覆盖面（%）	88.84
校领导参与评教比例（%）	88.23
同行参与评教比例（%）	81.93
学生参与评教比例（%）	81.95
社会参与评价的比例（%）	61.11
专职督导人员平均周工作时间（小时）	32.32

（二）专业建设情况

1. 专业设置与规模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专业设置共分布在 19 大类专业，设置专业点数 1406 个，实际招生专业点数 1073 个。校均设置专业点数为 32 个，每个专业点在校生平均规模为 227 人。其中，4 所国家示范院校专业点校均规模较高，达到了 53 个，高出平均线 21 个，专业点生均数达到 260，高于平均数 33。具体情况见表 10：

表 10：2017-2018 学年辽宁省独立设置 44 所高职院校专业（点）设置情况

（单位：个）

	折合在校生 总数	专业点 设置数	招生 专业总数	校 均 专业点数	专业 生均数
44 所院校	243261	1406	1073	32	227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43225	210	166	53	260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7835	106	91	35	196
16 所省级示范院校	101628	550	405	34	251
36 所公办院校	215640	1236	945	34	228
8 所民办院校	27621	170	128	21	216

2. 新增与停、撤专业情况

2017 年，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的若干意见》（中发[2016]7 号）精神，增强我省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应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服务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的能力，结合辽宁经济社会发展和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的实际，按照《辽宁省“十三五”高校人才培养规划》要求，印发了《关于做好 2019 年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备案和拟招生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加大专业结构调整力度，形成了精准供给、有效供给、优质供给的专业供给结构，逐渐扩大通信技术、铁道机车车辆、机械设计与制造、焊接技术及自动化、老年服务与管理等 21 种高职专业规模；逐渐增设新能源汽车技术、光伏发电技术及

应用、云计算技术与应用等 19 种高职专科专业；逐渐调减主持与播音、经济管理、艺术设计、法律事务等 18 种高职专业规模；逐渐停止高职的计算机应用技术、动漫设计与制作、会计电算化、旅游管理、商务英语等 20 种专业招生计划。2017-2018 学年，经组织专家审核，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确定准予备案的新增专业 69 个、撤销专业 48 个。

3. 重点专业与特色专业建设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有重点专业数 248 个。其中，国家级重点专业 76 个，省级重点专业 172 个，重点专业总数占所开设专业总数的 17.64%，校均重点专业数 5.63 个。有国家级特色专业 20 个，省级特色专业 120 个，特色专业总数占所开设专业总数的 9.96%。其中，4 所国家示范院校重点专业总数占所开设专业总数的 34.76%，3 所国家骨干院校重点专业总数占所开设专业总数的 23.58%。3 所国家骨干院校的特色专业总数占所开设专业总数 23.58%，远远高于其他类型院校。见表 11、图 7、图 8：

表 11：2017-2018 学年辽宁省独立设置 44 所高职院校重点与特色专业情况

(单位：个)

学校类别	专业 设置 总数	重点专业				特色专业			
		总 数	国家 级	省 级	比例	总 数	国家 级	省级	比例
44 所院校	1406	248	76	172	17.64%	140	20	120	9.96%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210	73	29	44	34.76%	19	4	15	9.05%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06	25	18	7	23.58%	25	6	19	23.58%
16 所省级示范院校	550	126	23	103	22.91%	69	7	62	12.55%
36 所公办院校	1236	247	76	171	19.98%	135	20	115	10.92%
8 所民办院校	170	1	0	1	0.59%	5	0	5	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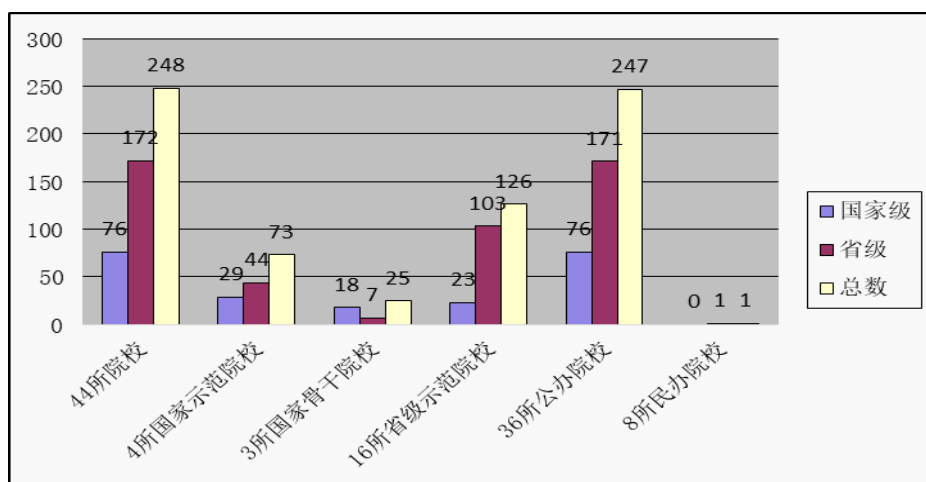


图 7：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重点专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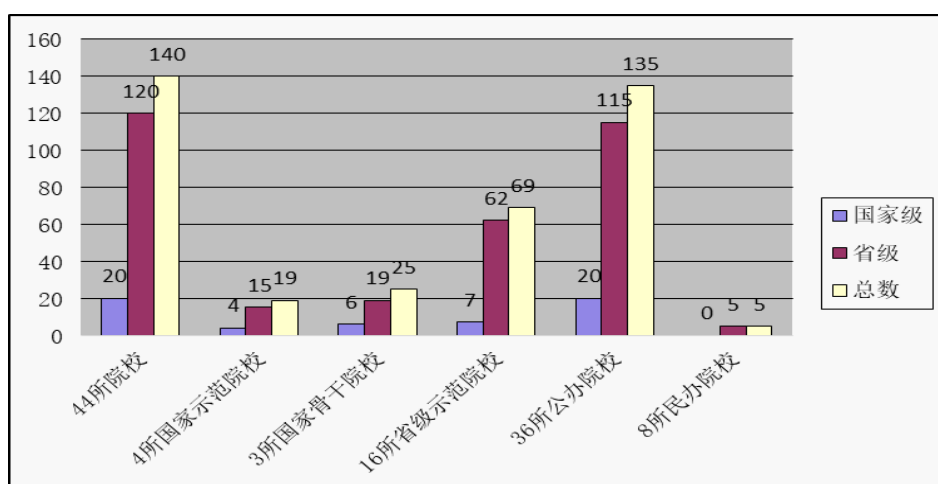


图 8：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特色专业情况

（三）课程建设

1. 课程设置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共开设课程 31835 门。根据 44 所院校数据平台填报的数据，其中，A 类（理论课）课程占 24.7%、B 类（理论+实践课）课程占 54.1%、C 类（实践课）课程占 23.8%，A 类课程和 C 类课程比例大体相当，B 类课程所占比例较大；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以及专业课的门类分别占 12%、19%和 69%，专业课占有最大比例。按国家示范校、骨干校以及省级示范校的分类，各类院校所开设课程门类、以及开设的 A、B、C 类课程数，开设的公共课、基础课以及专业课的门类情况见表 12、图 9、图 10：

表 12：2017-2018 学年辽宁省独立设置 44 所高职院校开设课程情况

(单位：门)

	开设课程总数	其中			其中		
		A 类课程数	B 类课程数	C 类课程数	公共课	专业基础课	专业课
44 所院校	30094	7123	16269	7156	3555	5865	20711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6301	1437	3161	1722	925	903	4482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2679	576	1381	748	271	413	1570
16 所省级示范院校	10565	2281	5916	2568	860	2153	7784
36 所公办院校	27589	6422	14971	6610	3058	5134	19367
8 所民办院校	2505	701	1298	546	497	731	13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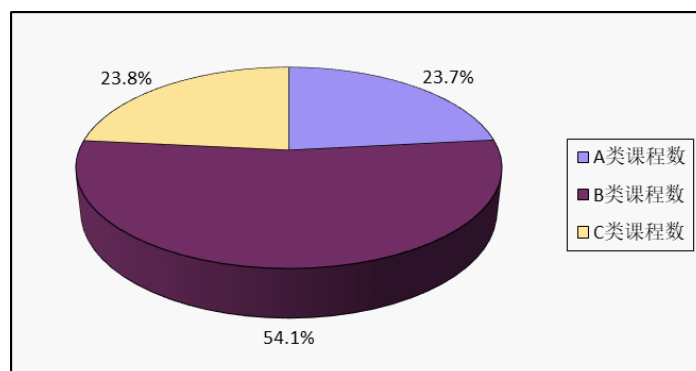


图 9：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开设 A、B、C 类课程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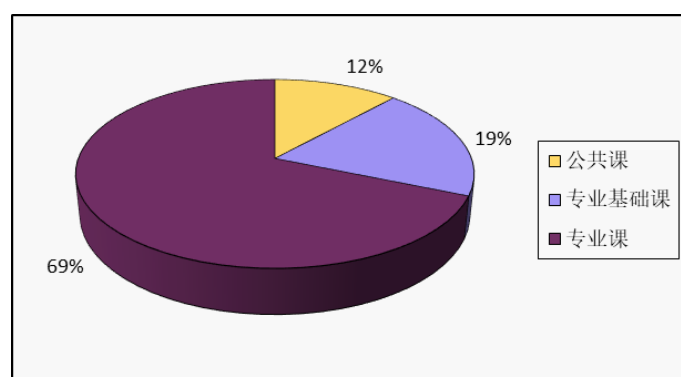


图 10：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公共课、

专业基础课及专业课占比情况

2. 授课课程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共授课课程总数为 23433 门。其中，A 类（理论课）课程数 5451 门、B 类（理论+实践课）课程数 13109 门、C 类（实践课）课程数 5440 门，A 类课程和 C 类课程数比例大体相当，B 类课程所占比例较大；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以及专业课授课课程分别为 2548 门、4839 门、16469 门，专业课占有最大比例。按国家示范校、骨干校以及省级示范校等的分类，所授课课程的门类、以及授课的 A、B、C 类课程数，授课的公共课、基础课以及专业课的门类，具体情况见表 13：

表 13：2017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 44 所高职院校授课情况

（单位：门）

	授课课程总数	其中			其中		
		A 类课程数	B 类课程数	C 类课程数	公共课	专业基础课	专业课
44 所院校	23433	5451	13109	5440	2548	4839	16469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5038	1094	2654	1330	637	794	3627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2007	522	1020	524	194	387	1477
16 所省级示范院校	8092	1652	4773	1899	611	1664	5919
36 所公办院校	21532	4999	12018	5062	2188	4341	15406
8 所民办院校	1901	452	1091	378	360	498	1063

3. 精品课程建设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开设国家级精品课 71 门，省级精品课 267 门，校均 7.68 门，占所开设课程总数的 1.12%。其中，4 所国家示范院校开设国家级精品课 50 门，省级精品课 77 门，校均 31.75 门，占所开设课程总数的 2.02%；3 所国家骨干院校开设国家级精品课 1 门，省级精品课 22 门，校均 7.66 门，占所开设课程总数的 0.86%；16 所省级示范院校开设国家级精品课 10 门，省级精品课 131 门，校均 8.81 门，占所开设课程总数的 1.33%。23 所院校示范（骨干）院校的精品课占全部精品课程 86%，充分显示了学校的示范性作用，但同时也说明了院校间发展的均衡性需要进一步的调整。具体情况见表 14：

表 14：2017 年辽宁省独立设置 44 所高职院校精品课程情况

(单位：门)

	开设课程总数	精品课			
		国家级	省级	校均数	比例
44 所院校	30094	71	267	7.68	1.12%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6301	50	77	31.75	2.02%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2679	1	22	7.66	0.86%
16 所省级示范院校	10565	10	131	8.81	1.33%
36 所公办院校	27589	63	260	8.97	1.17%
8 所民办院校	2505	8	7	1.88	0.60%

(四) 师资队伍建设

1. 教师队伍整体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高职院校教职工总数 18948 人，任课教师总数 18204 人，校平均生师比为 15.15。其中校内专任教师总数 12427 人，占任课教师总数的 68.27%，民办院校比例最高，达到 79.02%，示范校、骨干校、省示范校差别不大。校内兼课教师总数 1604 人，占任课教师总数的 8.55%，36 所公办院校比例为 9.47%，8 所民办院校仅为 4.40%。校外兼职教师总数 3182 人，占任课教师总数的 15.54%，4 所国家示范校占比较大，达到 26.06%，8 所民办院校为 8.69%。校外兼课教师 991 人，占任课教师总数的 5.43%。具体情况见表 15、图 11 所示：

表 15：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教师队伍情况

(单位：人)

学校类型	任课教师总数	其中							
		校内专任教师	比例 (%)	校内兼课人员	比例 (%)	校外兼职教师	比例 (%)	校外兼课教师	比例 (%)
44 所院校	18204	12427	70.48	1604	8.55	3182	15.54	991	5.43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2968	1825	60.83	233	7.83	758	26.06	152	5.29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513	1034	72.71	112	6.53	308	16.17	59	4.59
16 所省示范院校	6911	4508	66.27	677	9.05	1216	17.51	510	7.17
36 所公办院校	16194	10808	68.10	1536	9.47	3010	17.07	840	5.37
8 所民办院校	2010	1619	81.21	68	4.40	172	8.69	151	5.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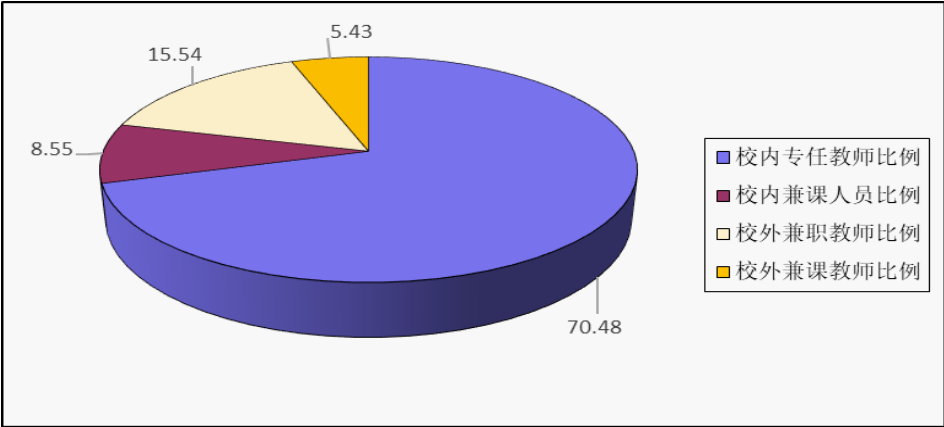


图 11：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教师队伍情况比例示意图 (单位：%)

2. 教师队伍构成状态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专任教师占任课教师的比例为 68.42%。其中，“双师”素质教师所占比例为 44.53%，高级职称教师所占比例为 35.01%，研究生学历教师比例为 24.75%。其中，3 所国家骨干院校“双师”素质所占比例最高，达到 50.96%，高出全省 6.43 个百分点，4 所国家示范性院校比例占 47.37%，高于全省 2.84 个百分点。3 所国家骨干院校的高级职称教师比例最高，达到 46.07%，高出全省 11.06 个百分点。8 所民办院校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为 25.65%，低于全省约 9.36 个百分点。4 所国家示范院校的研

研究生学历教师比例最高，达到 30.25%，高出全省近 5.5 个百分点，3 所国家骨干院校较低，低于全省 7.13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见表 16：

表 16：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教师结构表

（单位：人）

院校种类	任课教师 总数	其中						专任 教师 总数
		双师素质		高级职称教师		具有研究生学历 教师		
		总数	比例 (%)	总数	比例 (%)	总数	比例 (%)	
44 所院校	18204	8088	44. 53	6360	35. 01	4496	24. 75	12427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2968	1317	47. 37	965	34. 71	841	30. 25	1825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513	772	50. 96	698	46. 07	267	17. 62	1034
16 所省示范院校	6911	3310	47. 57	2310	33. 20	1794	25. 78	4508
36 所公办院校	16194	7451	46. 11	5846	36. 18	4036	24. 98	10808
8 所民办院校	2010	637	31. 79	514	25. 65	460	22. 95%	1619

3. 教学名师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有省级以上教学名师 137 名。其中 4 所国家示范院校有 34 人，占 24.8%；3 所国家骨干院校有 19 人，占 13.9%；16 所省示范院校有 59 人，占 43.1%；其他公办院校有 22 人，占 16.1%；8 所民办院校仅有 3 人，占 2.2%。具体情况见表 17、图 12：

表 17：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教学名师情况

（单位：人）

	44 所院校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6 所省示范院校	其他公办院校	8 所民办院校
省级以上教学名师	137	34	19	59	2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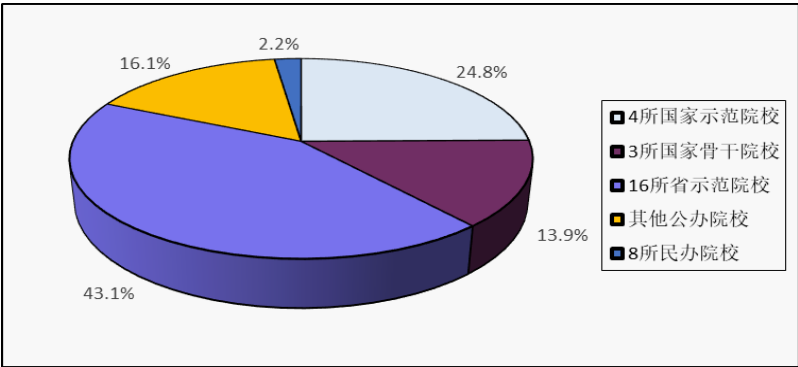


图 12：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不同类型院校教学名师比例

4. 任课教师年龄结构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任课教师整体年龄结构中，35 岁以下青年教师占 35.83%，比重较大，是高职院校的主要力量，36-45 岁任课教师占比达到 31.08%，46-60 岁占比 30.23%，61 岁以上仅占 2.82%。总体上来看任课教师的年龄结构基本合理，只是民办院校的 35 岁以下青年教师几乎成为学校教师的重要支撑，比重达到 54.44%，还有 9.73%的 61 岁以上任课教师，说明民办教师队伍的年龄两级分化。由此看，面向未来，辽宁省高职院校的青年教师培养和培训任务及其繁重，应列为重要任务之一。见表 18、图 13：

表 18：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任课教师年龄结构表

（单位：人）

院校种类	任课教师总数	任课教师年龄结构							
		35 岁及以下		36—45 岁		46—60 岁		61 岁以上	
		总数	比例 (%)	总数	比例 (%)	总数	比例 (%)	总数	比例 (%)
44 所院校	18164	5847	32.1	6308	34.6	5598	30.7	451	2.48
			2		5		5		
4 所国家示范院校	2780	932	31.4	1150	38.7	819	27.5	67	2.26
			0		5		9		
3 所国家骨干院校	1515	270	17.8	572	37.8	628	41.5	43	2.84

院校种类	任课教师总数	任课教师年龄结构							
		35岁及以下		36—45岁		46—60岁		61岁以上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5		1		1		
16所省级示范院校	6958	2404	34.79	2419	35.00	1989	28.78	99	1.43
36所公办院校	16160	4802	29.65	5780	35.69	5349	33.03	263	1.62
8所民办院校	2004	1045	51.99	528	26.27	249	12.39	188	9.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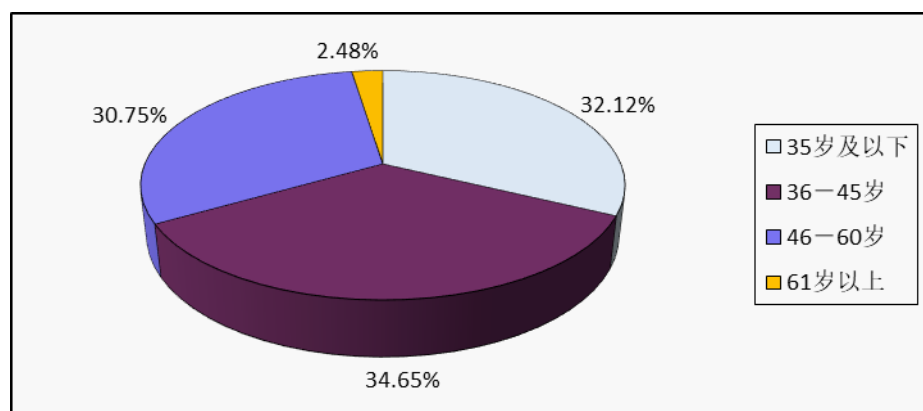


图 13：2017-2018 学年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任课教师整体年龄结构比例示意图

三、辽宁省高职院校的学生发展与社会评价

（一）学生情况

1. 学生在校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全日制在校生总人数 241724 人，其中高职在校生数 241608 人。在校高职生中，普通高中起点 213382 人，占有在校生总数的 88.32%；中职起点 27333 人，占 11.31%，其他 893 人，仅仅占 0.37%。在校生的主体是高中起点的毕业生。具体情况见表 19、图 14：

表 19：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生情况

(单位：人)

高职在校生数	高中起点		中职起点		其他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241608	213382	88.32	27333	11.31	893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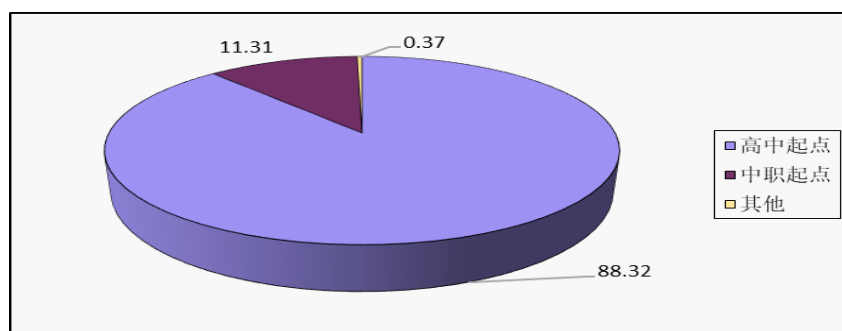


图 14：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生来源比例示意图（单位：%）

2. 学生生源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在校生中，来自外省的有 28162 人，占总数的 11.59%，大部分学生来自省内。在校生中有来自贫困地区学生 4997 人，仅仅占 2.04%；常住户口为农村所在地学生为 128829 人，占 52.49%，达到一半以上；西部地区学生 12260 人，占 5.00%。具体情况见表 20、图 15：

表 20：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生生源情况

(单位：人)

高职在校生数	外省		贫困地区		农村户籍		西部地区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241608	28018	11.60%	4341	1.80%	136427	56.47%	9720	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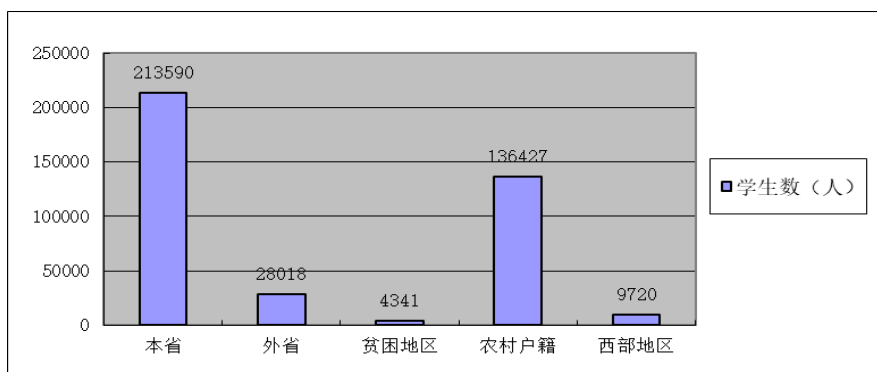


图 15：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生生源地情况

3. 应届学生毕业、就业情况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应届毕业生 79818 人，截至当年 9 月 1 日统计，有 70548 人就业，就业率为 88.39%。从毕业生基于不同生源的就业情况来看：普通高中生生源的毕业生比重最大，就业比例为 88.42%；其他几种生源的毕业生数较少，其中五年制高职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100%，三校生单招生源和其他类型生源的就业比例分别为 88.7%、86.99%。具体情况见表 21：

表 21：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不同生源就业情况

学生情况		毕业生数（人）	就业人数（人）	比例（%）
应届毕业生就业		79818	70548	88.39
毕业生基于不同生源的就业情况	普通高中	72413	64031	88.42
	三校生单招	4371	3877	88.7
	五年制高职	1327	1327	100
	其他	1707	1485	86.99

从毕业生基于不同招生方式生源的就业情况看：基于高考直接招生生源就业比例为 92.59%；基于高考的“知识+技能”招生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92.14%；对口招生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93.72%；单独考试招生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92.65%；综合评价招生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92%；中高职贯通招生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87.76%；其他类型生源的就业比例为 61.44%。具体情况见表 22：

表 22：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不同生源就业情况

学生情况		毕业生数(人)	就业人数(人)	比例(%)
应届毕业生就业		75860	70499	92.93
毕业生基于不同招生方式的就业情况	基于高考直接招生	4226	3913	92.59
	基于高考的“知识+技能”招生	44721	41208	92.14
	对口招生	1959	1836	93.72
	单独考试招生	14629	13554	92.65
	综合评价招生	1088	1001	92
	中高职贯通招生	3529	3097	87.76
	技能拔尖人才免试招生	-	-	-
	其他	9666	5939	61.44

(二) 社会评价

1. 用人单位满意情况

目前统计的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2017 年有毕业生数 81763 人，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就业人数为 77225 人，就业率高达 94.45%。其用人单位满意或基本满意为 81.89%，一般满意为 12.95%，不满意为 1.77%。具体情况见表 23、图 16 所示：

表 23：2018 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上届毕业生情况

(单位：人)

上届毕业生数	12 月 31 日 就业情况		用人单位满意情况					
			满意或基本满意		一般满意		不满意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总数	比例%
81763	77225	94.45	63242	81.89	10004	12.95	1367	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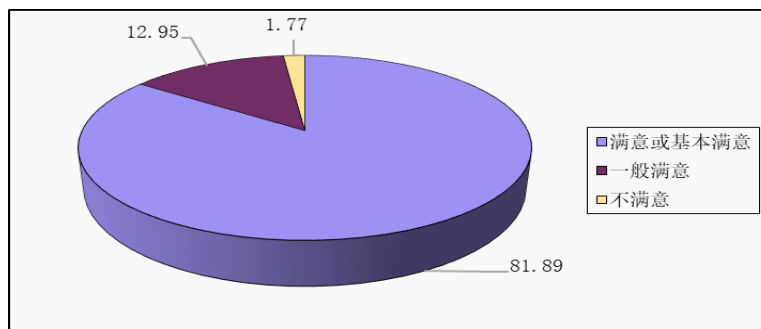


图 16: 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上届毕业生用人单位满意度比例示意图

2. 学校对生源的影响力

从 44 所高职院校在校生生源报考原因看：学生报考本校主要基于学校品牌报考的占 39.24%，基于专业爱好报考的占 33.69%，基于就业优势报考的占 34.83%，基于技能培养报考的占 27.03%，基于地理位置报考的占 20.59%，基于他人推荐报考的占 15.22%，另有其他原因的占 5.2%。由此看，就业优势、专业爱好与学校的品牌对学生报考影响最大。具体情况见表 24：

表 24: 2018 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生源报考原因情况

(单位：人)

学校品牌		专业爱好		就业优势		技能培养		地理位置		他人推荐		其他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3083	39.24	264	33.69	273	34.83	212	27.03	161	20.59	119	15.22	408	5.2
8		77	9	77	83	46	03	85	9	60	22	8	2

3. 学校服务社会的能力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在社会服务能力、学生获取证书、学生技能奖项等方面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从学校获取的社会捐赠与服务社会的能力来看，本学年学校获得社会（准）捐赠的总数为 4765.23 万元，学校职业技能鉴定站为社会实施各类技能鉴定 8351 人次，学校开展各类社会培训 41.17 万余人次。

具体情况见表 25:

表 25: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社会服务能力情况

学校获得社会 (准) 捐赠的总数	学校职业技能鉴定站 为社会鉴定总数	学校为社会培训人次
4765.23 万元	8351 人次	411679 人次

2017-2018 学年, 44 所高职院校有合作企业的专业数占专业设置总数的比例为 61.3%, 主要合作企业订单培养人数占全日制高职在校生比例为 8.14%, 企业录用顶岗实习毕业生比例为 71.28%, 校企合作共同开发课程门数点开设课程总门数比例为 8.78%, 专业拥有校企合作共同开发教材数每个专业 0.65 本, 学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 1854.55 万元, 校均为 42.15 万元, 学校为合作企业培训员工 153332 人次, 校均为 4176.5 人。具体情况见表 26:

表 26: 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校企合作情况

有合作企业 的专业数占 专业设置总 数比例 (%)	主要合作企业 订单培养人数 占全日制高职 在校生比例 (%)	企业录用 顶岗实习 毕业生比 例 (%)	校企合作共同 开发课程门数 点开设课程总 门数比例 (%)	专业拥有校 企合作共同 开发教材数 (本/个)	学校为企业 技术服务年 收入(校均/ 万元)	学校为合 作企业培 训员工(校 均/人次)
61.3	8.14	71.28	8.78	0.65	42.15	3484.82

2017-2018 学年,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应届毕业生获得符合专业面向的职业资格证书率达 74.09%, 其中中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种类数占职业资格证书种类总数的 66.75%; 学生获省级以上技能大赛获奖 829 项, 省级及以上科技文化作品奖 116 项。学生社会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具体情况见表 27:

表 27：2017-2018 学年辽宁省 44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生证书与获奖情况

学生获取证书情况		学生获奖情况	
毕业生获得符合专业面向职业资格证书率（%）	中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种类数占职业资格证书种类总数的比例（%）	学生取得省级以上技能大赛获奖数（项）	学生取得省级以上科技文化作品获奖数（项）
74.09	66.75	829	116

四、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建设的重要举措与成效

（一）出台新政策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提供保证

按照教育部下发的《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年）》执行绩效采集工作通知精神，辽宁省形成了《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年）》绩效报告，并且出台了《关于新时期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实施辽宁省高水平现代化高职院校和高水平特色专业群建设计划的意见》《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保障了高质量完成《行动计划》任务。另外，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现代化座谈会议精神，结合辽宁省全面推进高中等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际，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建设具有辽宁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辽宁省政府有关部门出台了《关于深入推进校企联盟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的意见》等文件，为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二）实施高水平现代化高职院校和高水平特色专业群建设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发展水平，增强高等职业教育服务辽宁经济产业发展能力，为辽宁老工业基地新一轮振兴发展提供优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撑的迫切需要，促进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提升教育质量，我

省启动实施了高水平现代化高职院校和高水平特色专业群建设计划。2018 年 4 月，完成全省高职院校“双高”建设方案论证会，从“教育内部、社会层面、国际影响力”三个维度提出建设要求。组织专家组对建设方案和任务书进行了四轮论证审核，建立健全项目建设管理制度与平台。6 月，会同省财政厅研究制定“双高”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7 月印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召开辽宁省高职院校“双高”项目建设 2018 年上半年工作汇报会议的通知》（辽教办电〔2018〕147 号），通过集中投入、深化改革、优化结构、提升内涵，建设一批具有辽宁特色、全国一流的高水平现代化职业院校和特色专业群，构筑技术技能积累和创新的高地，建设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和培育“大国工匠”的基地，巩固弘扬先进思想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阵地，推进我省职业教育实现从满足产业转型升级的基本需求向满足高水平优质需求的历史性转变，为全面实现我省职业教育现代化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调整优化职业教育专业结构

为进一步深化职业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辽宁老工业基地新一轮振兴，对专业布局进行了优化调整，印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备案和拟招生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辽教办〔2018〕182 号）、《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9 年度高等职业学校新增专业名单的通知》（辽教函〔2018〕422 号），确定了准予备案的新增 69 个专业。进一步加大专业结构调整力度，形成精准供给、有效供给、优质供给的专业供给结构。

（四）加快高等职业教育机制体制创新

省教育厅转发了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统计工作的通知》（辽教办〔2018〕46 号），对全省各类职业教育集团开展统计工作，并对 14 个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提出了工作半年报告制度。完成全省省市校三类职业教育集团的摸底调查与统计。目前，全省共成立职教集团 61 个，其中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 14 个。各市还分别建设了 47 个区域性和专业性职业教育集团。通过召开集团化办学推进会、典型交流、案例展示、专家培训等

形式,扎实推进覆盖中高等职业院校、多元主体的职教集团内涵建设。编制了 2018 年度职教集团工作总结,遴选出职业教育集团办学案例。为了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相关政策和文件精神,出台了《辽宁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的意见》(辽教发〔2018〕69 号),提出“十个携手”模式,进一步完善校企合作途径。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着力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提升技术技能人才供给质量,实现校企资源共享,携手发展,互利共赢。

(五) 推进实训培训基地和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

教育厅印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高等职业院校实训培训基地建设工作进展情况的通知》(辽教办电〔2018〕60 号),推进 15 所高职院校省级实训培训基地建设和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指导各基地制定并发布了 2018 年实训培训招生计划,制定了 2018 年各基地建设工作报告制度,该项目全年累计培训学员 1.5 万余人。根据《辽宁省教育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第一批省级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项目建设验收工作的通知》(辽教发〔2017〕54 号)、《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辽宁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省级职业教育“创新型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检查验收工作的通知》(辽教发〔2017〕62 号)和《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辽宁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省级职业教育“对接产业集群的示范专业(群)”建设项目检查验收工作的通知》(辽教发〔2017〕63 号)要求,会同省财政厅开展了首批省级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2014 年立项建设)、省级创新实训基地和对接产业集群省级示范专业(2011 年、2012 年立项建设)建设项目检查验收工作,并公布了项目验收结果,取得了明显效果。

(六) 做好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

省教育厅下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辽教办发〔2018〕6 号),借鉴德国双元制模式,全面启动我省的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确定 40 所辽宁省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下发《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公布辽宁省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的通知》(辽教函〔2018〕202 号)。并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

好 2018 年度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8〕10 号）要求，经省级遴选，择优申报，获批教育部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 6 所。组织和验收了国家级现代学徒制第一批试点单位和第二批试点单位的年检工作。

（七）开展省级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培训工作

为贯彻落实《辽宁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实施全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的意见》精神，进一步提升职业院校教师专业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水平，我省继续组织教学名师评选工作，共评选出省级教学名师 70 人。组织开展国家级、省级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培训工作，培训内容为职业教育方针政策、专业教育教学理念、教学改革成果、教育技术应用、专业课程的新知识、新内容、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等。培训对象为省内各高、中等职业院校专任教师，原则上为现从事本专业教育教学工作的专业带头人或相关骨干教师。培训工作主要由我省职业教育教师培训基地具体承办，培训形式为脱产集中学习。组织实施了智能制造装备技术、数控机床应用、机器人自动线、虚拟现实技术、移动互联网络工程等培训项目，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八）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我省印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8 年全省职业院校教师信息化教学大赛的通知》（辽教办〔2018〕54 号），其中大赛共产生高职一等奖 27 个，二等奖 43 个，三等奖 57 个。同时，启动 2019 年辽宁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工作。印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9 年辽宁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辽教办〔2018〕173 号），通过技能大赛，展示我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成果，展现职业院校师生的风采，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的良好氛围，促进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交流合作。

（九）有序推进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诊断与改进工作

根据《关于召开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培训会议的通知》（辽评协通字〔2018〕1号）要求，组织开展了诊断与改进培训与推进会议，对省内各高职院校开展诊断与改进工作做全方位的工作部署。5月印发了《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公布辽宁省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名单的通知》（辽教办〔2018〕55号），召开了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第一次工作会议，修改了《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章程》（讨论稿）；议定2018年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安排。截至2018年底，全省高职院校中多数院校探索制定并开始实施《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不断完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开展多层面、多维度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构建校内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保证体系。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省高等职业教育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还不适应

部分地区和高等职业院校对专业设置缺少统筹规划，人才培养的类型、结构与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需求还不相适应；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衔接不够紧密，院校间存在办学同质化问题；个别专业办学水平低、设置重复、毕业生就业难。

（二）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改革不够深入

企业办学积极性不高，缺乏明确和可操作性的鼓励、引导、支持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公民个人举办或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的办法、

政策和保障机制，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责任和义务不明确，还没有突破现有公共财政和税收制度框架。

（三）支持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各项激励政策还不完善

职业院校机构与人员编制管理问题，没有制定出台符合职业院校办学和管理特点的机构与人员编制管理办法，还没有制定符合职业教育发展需求的职业院校教师任职资格标准。职业教育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融合问题。没有形成职业教育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互融互通的制度，专业教学和技能训练方面与国家相应的职业资格标准还没有实现有效地对接，职业资格考核鉴定，没有专门的通道。

（四）人才培养与产业契合度不够

人才培养与人才需求间缺乏动态平衡和良性互动，高职院校和用人单位间尚未建立起有效的对接机制；区域内高职院校在人才培养上缺乏一定的分工与协作，人才培养资源整合优势不明显；人才培养与岗位需求存在“最后一公里”问题。

（五）信息化建设不够全面

对信息化建设重视不够，不能正确认识信息化在现代职业教育中的重要作用；信息化平台、数字化资源的建设力度不够、水平不高，资源质量参差不齐；信息化建设仍缺乏更加明确的体系规划和细化的建设标准。

（六）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管理制度不健全，缺乏行之有效的过程性标准，使工作结果和成果很难保证高的质量；投入产出不合理，院校仍存在设备大量投入不计使用效率，教学质量不高，学生极易通过考试等现象；质量文化建设不足，院校领导、师生对教育质量认识不足，重视不够，工作开展不顺畅。

（七）国际交流与合作不够活跃

我省在国际交流与合作方面推进力度在不断加大，合作局面初步打开，但仍只限于省内个别院校，且合作开展项目、人员培训、资源引入、学生互派等工作数量上仍然较小，全省职业院校范围的国际合作工作未形成体系和长效机制，我省职业院校国际影响力还需进一步加强。

六、未来发展思路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讲话中指出：“培养什么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我们的教育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这是教育工作的根本任务，也是教育现代化的方向目标。”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要围绕这个目标来设计，教师要围绕这个目标来教，学生要围绕这个目标来学。”无论是公办民办高职院校，还是省属市属高职院校，都要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完善评价机制，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提高学校思政课质量，形成课程育人合力，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

（二）深入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

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前不久，省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的通知，提出“七破七立”要求，即着力破除因循守旧，固步自封思维，牢固树立改革创新、开拓进取的意识；着力破除以官为本、权力至上的思想，牢固树立服务第一、平等友善的意识；着力破除多诺少信、前后不一的不良习性，牢固树立依法办事、重信守诺的意识；着力破除坐而论道、说多做少的想象，牢固树立干字当头、实字为先的意识；着力破除视野狭窄、自我封闭的局限，牢固树立开放合作、协同发展的意识；着力破除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心态，牢固树立勇于担当、主动作为意识；着力破除坐等靠要、怨天尤人的思想，牢固树立自力更生、奋斗自强的意识。“七破七立”极具针对性地指出这些思想障碍和观念束缚。高职院校在建设过程中有哪些思想、观念、意识、理念上存在亟待解决的问题，需要务实大讨论，结合大讨论破解高职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难题。

（三）健全职业教育制度标准

在国家职业教育制度框架下，逐步建立和完善辽宁省职业教育标准和制度体系。从进一步组织实施国家职业院校设置标准、专业目录、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顶岗实习标准等基本教育教学制度入手，不断建立和完善辽宁职业院校设置管理办法、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实习管理等系列管理规范，开发一批具有辽宁地方特色的专业标准和课程标准，建立科学系统的适应我省职业教育改革创新发展需要的办学体制、校企合作、培养模式、考试招生等方面的管理办法和配套制度。逐步形成具有辽宁职业教育特色的标准和制度体系。

（四）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

进一步增强做好服务“五大区域发展战略”和“一带五基地”建设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切实增强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识。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

办发〔2017〕95 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辽政办发〔2018〕32 号）精神，促进教育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促进教育链、产业链有效对接，全面推进教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校企协同育人“十个携手”模式。以职教集团、校企联盟、校企合作二级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等平台为抓手，协同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

（五）扎实推进“双高”项目建设

及时跟踪国家“特高计划”的政策文件、遴选指标等动态信息，争取我省一批院校进入“特高计划”行列。2019 年要在“三个维度”上下足功夫：一是在教育维度要体现条件优良、特色鲜明；二是在社会维度要体现行业认可、政府支持；三是在国际维度，要体现办学模式先进，国际影响力强。要在高水平、现代化、特色化项目内涵建设上有更大创新。要在应用性技术研发、技术技能培训服务、国际合作交流等方面补短板上有明显改善。要在有影响的国家级标志性成果上更上水平。

（六）推进布局结构调整优化

落实省委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以培育壮大新动能为重点激发创新驱动内生动力的实施意见》精神，本着对接辽宁产业发展，服务“五大区域发展战略”及“一带五基地”建设需求，对接现代服务业发展，优化职业院校专业结构布局，做好 2019 年高等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和 2020 年高等职业学校拟招生专业申报工作。

（七）弘扬工匠精神，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举办 2019 年辽宁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不断提升高职院校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创新能力。继续推进覆盖高等职业院校、行企校多元主体的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服务辽宁重点产业发展，探索职教集团系统培养技能型人才的新途径；探索建立基于产权制度和市场机制的职教

集团内部治理结构。扎实推进国家、省两级现代学徒制试点，推广成功的经验、成果，对接辽宁企业需求，全面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促进校企双主体协同育人。支持企业在学校设立二级产业学院、特色学院以及企业工作室、研发基地、创新创业基地等。支持条件成熟学校探索混合所有制办学，发挥董事会管理运行机制优势，更加灵活地面向区域人才需求，培养急需技术技能人才。

（八）完善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建立健全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评价机构和评价制度，完善人才培养各环节质量标准、规范、流程，强化质量保证与监控体系建设。注重动态数据采集与分析，建立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制度；辽宁省所有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都要建立起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制度，都要经过一轮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学校真正形成目标链、标准链、操作链相衔接的诊改实施方案，做到一校一案，促进高职院校优质特色发展。鼓励行业企业、社会用人单位开展毕业生就业质量、满意度评价工作，支持各类专业组织等第三方评价机构依法开展职业教育质量评估。

（九）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要面向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和对外开放工作，积极参与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提升职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质量，着力提高辽宁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和现代化水平。逐步建立高等职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的长效机制。支持高等职业院校聘请外国专家。鼓励举办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加快引进发达国家职业教育标准、成功模式与优质教育资，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技术技能人才。支持大型跨国企业与高等职业院校联合建立国际化人才培养基地，开展境外培训。继续选派骨干教师到发达国家访学、研修、培训，吸引境外教育机构、师生来辽宁交流学习，提升我省高等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

附件 1

辽宁省高职院校质量年度报告学校名单

序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1	10171	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10179	抚顺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10180	锦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	10181	营口职业技术学院
5	10182	铁岭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	10845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
7	10957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8	11037	抚顺职业技术学院
9	11249	辽阳职业技术学院
10	11250	阜新高等专科学校
11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12	12063	盘锦职业技术学院
13	12592	辽宁职业学院
14	12593	辽宁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15	12594	沈阳职业技术学院
16	12595	辽宁理工职业学院
17	12895	辽宁金融职业学院
18	12896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19	12897	辽宁广告职业学院
20	12898	辽宁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1	12899	辽宁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2	12900	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序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23	12931	渤海船舶职业学院
24	13958	大连软件职业学院
25	13961	大连枫叶职业技术学院
26	14076	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27	14106	辽宁地质工程职业学院
28	14188	辽宁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29	14189	辽宁建筑职业学院
30	14209	大连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31	14227	大连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32	14228	大连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33	14240	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
34	14286	辽宁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35	14287	辽宁工程职业学院
36	14288	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37	14289	辽宁医药职业学院
38	14290	铁岭卫生职业学院
39	14385	沈阳北软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40	14398	辽宁政法职业学院
41	14464	辽宁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2	14473	辽宁轻工职业学院
43	14474	辽宁水利职业学院
44	14526	辽宁特殊教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附件 2

企业参与质量年度报告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1	神州顺利办	10845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
2	益尔芙蓉幼儿园	10845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
3	沈阳中嘉博众集团	11037	抚顺职业技术学院
4	公路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5	江苏盛华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6	华住酒店集团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7	沈阳中晨先锋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8	顺丰速递（沈阳）有限公司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9	沈阳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1500	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10	沈阳顶益食品有限公司	12592	辽宁职业学院
11	米其林沈阳轮胎有限公司	12594	沈阳职业技术学院
12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2594	沈阳职业技术学院
13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94	沈阳职业技术学院
14	中国外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2896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15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14188	辽宁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序号	企业名称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16	沈阳格微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4385	沈阳北软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7	辽宁省残疾人康复中心	14526	辽宁特殊教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8	沈阳市沈河区合德教育培训学校	14526	辽宁特殊教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